

附件 4

企业重大变化情况表

原企业信息

企业名称（中文）					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					
类型							
注册资本							
成立日期							
营业期限							
经营范围							
联系地址						邮政编码	
联系人		手机		座机		电子邮箱	
企业性质		☐ 国有 ☐ 外商独资 ☐ 中外合资 ☐ 股份制 ☐ 民营 ☐ 其他					
是否上市企业		☐ 是（上市地点、日期、代码_____） ☐ 否					
是否高新技术企业		☐ 是 ☐ 否 （非必填）	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日期	（非必填）	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号	（非必填）	

变更后企业信息

企业名称（中文）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
类型	
注册资本	
成立日期	
营业期限	
经营范围	
变更原因	（包括企业或项目发生更名、分立、合并、重组以及主营业务重大变化等情况）
承诺	（承诺不以变更企业名称方式重复享受相关政策优惠。）

注：附新旧企业法人营业执照（副本）扫描件，能够说明变更情况的具有法律效力的证明材料及省级发展改革委（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）要求的其他说明材料。